

证券代码：832285

证券简称：瑞恩电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否决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4,106,8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1月10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二、否决议案情况

审议否决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否决《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1-05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100,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良明、王晓峰、徐伟回避。

（二）审议否决《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1-05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1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良明、王晓峰、徐伟回避。

（三）审议否决《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参与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1-05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04,106,80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四）审议否决《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是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5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1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良明、王晓峰、徐伟回避。

（五）审议否决《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等协议在本次定向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1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良明、王晓峰、徐伟回避。

（六）审议否决《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均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修订《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04,106,8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七）审议否决《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等；

（3）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要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8）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04,106,80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八）审议否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决定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具体发行对象的选择等具体事宜；

(2) 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相关的重大合同和文件；

(3) 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事宜；

(4) 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 在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及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办理相关事宜；

(6)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

内，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进行调整；

(7)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8) 办理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04,106,80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九) 审议否决《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发行股票时，公司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1,1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王良明、王晓峰、徐伟回避。

三、否决议案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对上述议案认真讨论分析，鉴于拟修改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一致否决了上述议案。否决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瑞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